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 屏東縣南州地區農會聲明本本會於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 致

農業部

聲明人

理事長： 謝文田



(簽章)

總幹事： 黃俐甄



(簽章)

稽核人員： 陳元鳳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洪蕙莉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2 日